



Great Expectations

孤星血泪

(英)狄更斯◎著 郭励◎译



(全译本)

孤星血泪

(英)狄更斯 著

郭 励 译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孤星血泪 / (英)狄更斯著;郭励译. —南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4.5
ISBN 978-7-5500-0919-6

I. ①孤… II. ①狄… ②郭… III. ①长篇小说-英
国-近代 IV. ①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68107 号

GUXING XUELEI

孤 星 血 泪

(英)狄更斯 著 郭励 译

出 版 人 姚雪雪
总 策 划 杨建峰
责任编辑 刘 云
美术编辑 松 雪
制 作 王 进
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 898 号
邮 编 330038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大厂回族自治县正兴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张 33
版 次 2014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443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500-0919-6
定 价 46.00 元

赣版权登字 05-2014-73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邮购联系 0791-86895108

网 址 <http://www.bhzwpy.com>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影响阅读,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前 言

狄更斯（1812—1870）出生于贫苦的小资产阶级家庭，父亲是英国海军军需处的小职员。狄更斯的童年时代生活十分艰苦。十五岁时，他到一家律师事务所当小职员，经常出入监狱和法庭，亲眼看到无休无止的诉讼中包含着种种悲剧，为他日后的创作打下坚实的素材基础。一八三一年，狄更斯进入报界，这使他有机会奔跑于城乡之间，广泛熟悉英国社会的各个方面，这也为他的创作提供了有利条件。

《孤星血泪》是他后期创作的作品，在文学史上，这部作品与《艰难时世》、《双城记》一起成为狄更斯的代表作。《孤星血泪》的主题是金钱的腐蚀作用。作品的主人公皮普本是一个纯朴的农村少年，但却一心想进入英国的上流社会。后来他意外地获得了一大笔遗产，在金钱的腐蚀下，这个天真的青年变成了一个势利小人，而当他再次变得一文不名时，贫困又使他恢复了曾经失去的纯朴天性。

总之，这是一部值得一读的好作品。

二〇一四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1
第二章	6
第三章	15
第四章	21
第五章	30
第六章	41
第七章	43
第八章	55
第九章	68
第十章	76
第十一章	83
第十二章	98
第十三章	104
第十四章	112
第十五章	114
第十六章	126
第十七章	131
第十八章	141
第十九章	155
第二十章	172
第二十一章	181
第二十二章	186

第二十三章	201
第二十四章	211
第二十五章	218
第二十六章	228
第二十七章	236
第二十八章	245
第二十九章	252
第三十章	266
第三十一章	276
第三十二章	282
第三十三章	289
第三十四章	297
第三十五章	303
第三十六章	312
第三十七章	319
第三十八章	327
第三十九章	341
第四十章	353
第四十一章	366
第四十二章	372
第四十三章	379
第四十四章	385
第四十五章	393
第四十六章	400
第四十七章	408
第四十八章	414
第四十九章	422
第五十章	431

第五十一章	435
第五十二章	443
第五十三章	448
第五十四章	462
第五十五章	477
第五十六章	485
第五十七章	492
第五十八章	507
第五十九章	517

第一章

我父亲姓皮利普，而我叫菲利普。可是，我小时候，不管是皮利普还是菲利普，我都发不出来，因为音节太长了，咬字不清的我只能发出皮普。这样，我干脆叫自己皮普，别人也慢慢跟着我叫我皮普了。

我说我父亲姓皮利普，并不是毫无根据的，因为这个姓就刻在我父亲的墓碑上，而且我姐姐告诉我的也是这个姓。我姐姐和铁匠乔·葛奇里结婚后，就成了葛奇里夫人。而我，从来也没有见过自己的父母，连他们的照片也没看到过（因为在他们那个时代根本不知道照片为何物）。开始我也想象过父母的样子，不过是从他们墓碑上的字形胡乱想出来的。看到父亲墓碑上的字，我有一个很奇怪的念头，我想象父亲是个身材魁梧，皮肤黝黑的胖子，他还有一头浓黑的鬈发。在他的墓碑上还刻着以下几个字：“其妻乔其雅娜”，单凭这几个字，我又幼稚地勾画出了母亲的样子：她脸上有雀斑，身体虚弱，经常生病。在他们的坟旁边，还有五块菱形小墓碑，每块墓碑大概都是一米半高。它们就是我那五个夭折的兄长的坟墓。在这个充满斗争的现实世界中，他们一个接一个地放弃了生命，过早地谢世而去了。眼前的景象让我产生了一种近似宗教情感的想法，认为我的这五个兄弟生来就和现在他们躺在墓里一样：双手放在裤兜里，仰面朝天，两手从来都没有拿出来过。

我的家乡在一片沼泽地带。那儿有条河，顺着河流往下，走不到二十英里就可以看到海。有一天下午，让我毕生难忘，它给了我关于这个世界的最初的、最栩栩如生的形象，当时正是傍晚时分。那时为

止，我才弄明白，这块满是荨麻的荒凉角落正是我们村的教堂墓地之所在；亡故的该教区教民菲利普·皮利普及其妻乔其雅娜合葬于此；他们的五个夭折的儿子，阿历克山大、巴斯奥鲁米、亚布拉罕、特比亚斯和罗吉尔也埋在这儿。也是到那时为止，我才搞清楚，坟场前面那片平坦黑暗的荒凉所在是一片沼泽地，在这片沼泽地上有起伏的小丘，纵横的沟渠，交错的闸门，另外还有四处游荡寻食的零散牲畜；过了沼泽再往前就是河了，好像一条铅灰色的水平线；再往远就是海了，那里常有狂风出没，像是一个还未开发的大洞。也是到那时我才意识到，被眼前这种景象吓得哇哇大哭的那个小孩儿，正是我皮普。

“闭上嘴！”忽然有人大叫一声吓得我灵魂出窍，而且，有一个人从教堂门廊那边的坟地里冷不丁跳了出来，“你这个小鬼东西，再哭，我就拧断你的脖子！”

这个人面目异常狰狞可怕，穿了一件灰蒙蒙的劣质衣服，有一根又粗又重的铁镣拴在他的双腿上。他没戴帽子，只有一块破布包着头，他的鞋也早就破烂不堪了。看起来，他好像在水里泡过，又在泥里滚过。他的腿和脚都被石头碰破了，再加上荨麻和荆棘的刺，弄得他浑身是伤。他一瘸一拐地走着，全身发抖，双眼圆睁，还大声地吼叫着。虽然他的牙齿在咯咯打颤，可他却一把捏住了我的下巴。

“噢，请别拧断我的脖子，先生，”我又惊又怕，不住地哀求，“求求你，先生，别这样，别拧断我的脖子。”

“你叫什么？告诉我！”那人说，“快点！”

“先生，我叫皮普。”

“再说一遍！”那人说着，目光却从没离开过我，“张开嘴，再说清楚点！”

“是皮普，皮普，先生。”

“你住哪儿，说！”那人又说，“指给我看，是哪个方向！”

我就把我们村子的位置指给了他。我们村离教堂只有一英里多，在一块平坦的河岸上，四面都种着赤杨树和截梢树。

那人上上下下打量了我一阵，就把我倒着拎了起来，这样，我口袋里的东西就都掉出来了。实际上，我口袋里除了一块面包以外，别无他物。等教堂又倒过来时——因为刚才他冷不丁把我头朝下倒过来，我看到教堂尖到了我脚下——现在，教堂又正过来了。他按着我，逼我坐到一块很高的墓碑上，吓得我浑身发抖，可他却如风卷残云般地吃起了那块面包。

“你这只小狗崽子，”他一边舔着嘴唇，一边说，“小脸儿倒是养得挺胖。”

按我的年龄来看，虽然个子不高，也不够强壮，可脸的确有点胖。

“他妈的，我不吃掉你的脸蛋才怪。”他一边说，一边还威胁我似地晃了下头，“我可真想吃掉你这张脸。”

我赶紧哀求他别吃我的脸蛋儿，还紧紧地抓住他按着我坐上去的那块墓碑。这样，我不仅可以不掉下来，还可以忍住眼泪不让自己哭出声来。

“看着我”，那人说，“你妈呢？”

“在那儿，先生。”我说。

我的话让他大惊失色，拔腿就逃，可跑了几步就停下来，回头看着我。

“是在那儿，先生！”我慌忙解释到，“那儿写着乔其雅娜几个字，指的就是我妈妈。”

“噢！”他说着，又跑了回来，“那你爸是和你妈埋在一起的喽？”

我说：“没错，先生，那是我爸爸。那上面写着‘亡故的教区教民’。”

“哈哈！”他口齿不清，像是若有所思似的，说，“如果我不杀你，让你活着，你跟谁住在一起？谁跟你一起生活？当然，我还没决定是不是让你活下去。”

“先生，我和姐姐住在一起，她是乔·葛奇里夫人，铁匠乔·葛

奇里的妻子，先生。”

“哦，铁匠？”他说着就低头看他的腿。

他看看他的腿又看看我，目光阴郁。就这样，他来回看了几次，就走近我坐的那块墓碑，一把抓住我的肩膀，使劲儿把我的肩往后按，以便他那双极其严厉而又咄咄逼人的眼睛能够直视着我的眼睛，似乎能一直看到我的眼睛深处，而我的眼睛呢，也只能是被迫地迎视着他。

他对我说：“好好听着，关键的问题是让你活下去。我问你，你知道什么是锉子吗？”

“知道。”

“再问你，什么是食物你知不知道？”

“知道，先生。”

为了让我感到危险迫在眉睫，我已毫无出路，他每提一个问题，就把我的肩往后推一点儿。

“你给我弄把锉子来，”他又推了我一下，“再给我拿些吃的来。”说着，他又推了我一下。“这两种东西都得拿来。”他再推我一下，“不然，我就把你的五脏六腑都掏出来。”说着，他又把我向后推了一下。

我怕得要死，再加上被他弄得头昏脑涨，就不由得用两手紧紧抓住他。我对他说：“求求你，发发慈悲吧，让我直起来，再这样，我会吐的，身体直起来，我就明白你讲的到底是些什么了。”

于是，他用力把我一推，直推得我滚倒在地，这一滚让我觉得整个教堂都跳起来了，跳得比屋顶上的定风针还高。然后，他又拎起我的胳膊，把我拎到墓碑上，坐直，而他自己又开始讲那些让我害怕的话。

“明天清晨，你就把锉子和食物给我带来。你得把这些东西都送到老炮台那边交给我。只要你给我办事，而且不让任何人知道你碰到过我，或者其他什么人，不露半点口风，不留一丝痕迹，我就让你活

命。否则，要是你不替我办事，或者稍有违抗，无论是多么微小的违抗，我也一定会把你的五脏六腑都掏出来，用火烤熟以后吃掉。告诉你，我可不是孤单单的一个人，还有个小伙子跟我在一起呢！你也别认为我就是恶魔，比起那个年轻伙伴，我还算是天使呢，他正躲在一边听咱们说话。他还会一套特殊的神秘办法，他会捉小男孩，然后把他的心和肝都掏出来吃。小孩子可别想躲开他，或是不让他知道自己。就算小孩子已经把自己锁在房里，睡到了暖暖和和的大床上，用被子裹住自己，还用衣服包在头上，他以为自己又安全又舒服。可我的这个年轻人还是会轻轻地爬到小孩子的床边，撕开他的胸脯。但是，你可以放心，我现在已经费了很大工夫，让这个年轻人不害你。当然，我还没办法让他永远不害你，因为那是非常困难的。行了，你还有什么要说吗？”

我告诉他，一定给他送来一把锉子，另外还要给他准备些吃的东西，就算是些残羹剩饭也一定给他带些来。我还说，明天清晨就到炮台去给他这些东西。

“你得起誓，要是你不把东西送来，就会遭天打雷劈。”那人说。

我照办之后，他从墓碑上将我抱下来，并接着说：

“你给我听着：别忘记你对我说过的话，和你要做的事；更别忘记那个年轻人。好了，你回家去吧。”

“晚……晚安，先生。”我被吓得口齿更加不清了。

“够了，别说了！”他嘴里说着，目光却投向四周那片阴湿的沼泽地，“我真想变成一只青蛙，要不一条泥鳅。”

他骂着，同时用两条胳膊紧紧地抱住自己不住颤抖的身体，似乎不这样，他的整个身体就会散架似的。他拖着两条受伤的腿一瘸一拐地向又低又矮的教堂围墙走去。我目送着他走远，进入了满是荨麻、荆棘和青草的坟地之中。我天真地认为，他似乎在闪避从坟墓中伸出的死人的手，怕它们抓住他的脚，把他拖进坟墓一起居住。

他走到教堂的围墙前，爬过了那又低又矮的墙头。他的双腿似乎

都冻僵了，一点儿都不听他的话。爬过墙头时，他又扭过头看了看我。看他扭过头，我赶紧拔腿向家奔去，吓得头也不敢回一下，尽最大的力量运动我的双腿。我再扭头看时，那人正往河那边去。他的胳膊仍然紧紧地抱着自己的身体，拖着伤脚在石块中选择道路前行。这些石头放在这儿是用来垫脚的，因为这是片沼泽地，一碰上下雨或是涨潮，根本没办法走。

当我停下脚步，目送他的背影时，那片沼泽地已经变成了一条水平线，又长又黑，而那条河就像是另一条水平线，只不过没那么宽，也没那么黑。此时，天空中布满了红黑相间的带子。我可以依稀看到，河边直立着两个黑乎乎的东西，像幽灵似的。一个是航标灯，给水手导向。它高高地吊在杆子上，就好像是一个脱了箍的木桶似的。当你走近时，它就显得更难看了。另一个黑乎乎的东西是绞刑架，上面挂着一根铁链。有个强盗就被吊死在那儿。现在，那个人正一拐一拐地走向那个绞刑架，好像他就是那个海盗，已经复活了，并走下了绞刑架，现在又要回去重新挂在那儿似的。我想着这些。这种想法更让我怕得要死。那些正在吃草的牛也抬头看着他的背影，我真想知道，它们是不是也跟我想象的一样。我向四面看看，想找找那个可怕的青年人，可却连影子都找不到。这时，我再也不敢有片刻耽搁，慌慌张张地没命向家奔去。

第二章

我姐姐乔·葛奇里夫人比我大二十岁。她总说是她一手养大了我，而且因此在邻居中间有很大的名气，得到了大家的赞扬。可我却一直想知道她说的这“一手”是什么意思。在我看来，她的手粗大粗

笨结实，而且严峻异常，因为她非常喜欢把手拍在她丈夫身上，当然也愿意拍在我身上。我想乔·葛奇里和我都是被她用这“一手”带大的吧。

我姐姐长得并不好看。从整体上，我觉得，她一定是要了什么手段才使得乔·葛奇里同意和她结婚的。乔的皮肤白皙，有光滑的脸颊，两鬓的卷发是金黄色的，他的瞳孔是淡蓝色的，淡得几乎跟眼白一样，几乎辨别不出。他非常温柔善良、和气，让人很容易接近。他虽然有点傻，但却也是个很可爱的人。从阳刚一面看，他是个力大无穷的铁匠；从阴柔一面看，却非常怕老婆，活像赫尔克勒斯。

我姐姐乔夫人有一头乌黑的头发，眼睛也是黑色的，可皮肤却是红色的。让我不由得疑心，她平时不是用肥皂，而是用肉豆蔻洗脸的。她个子很高，总围着一条用粗布做成的围裙，打个活结系在背后，在她胸前总有一条围嘴儿，很结实，上面满是别针和缝衣针。她每天都系着围裙，目的是告诉大家她操持家务的巨大功劳，同时也能借此凶狠地训斥丈夫。但是，我却不觉得她有必要一定要围着围裙，即使要围，也不必每天每时都围着。

我们住的地方跟乔的铁匠铺是连在一起的。跟许多乡下农民的房子一样，我们的房子也是木制的，是木屋。当我气喘吁吁地从教堂墓地跑回家时，铁匠铺已经收工了，乔正一个人孤零零地待在厨房里。乔和我一样，在家里都是受气包，因此，我们两个人倒能真诚相待，将心换心。我打开门探头一看，就看到乔坐在火炉边上——因为火炉正好与门相对。

“皮普，你姐姐已经出去找过你十二次了，现在又出去了，已经是第十三次出去了。”

“她是去找我吗？”

“是的，皮普。”乔说，“糟糕的是，她带了那根挠痒棒走的。”

听了这一让人沮丧的消息，我又灰心又失望地呆望着炉火，手焦虑地转动着背心上仅剩的那颗扣子，把它弄得扭来扭去。那根挠痒棒

很长，棒头上还涂了蜡。它常常在我身上挠痒，早就磨得十分光滑了。

乔对我说：“你姐姐坐立不安，然后就一把抄起那根挠痒棒跑出去了，像发了疯似的。就这些。”乔说着就拿起火钳拨火，显得毫不在意的，两眼直盯着炉火。“皮普，她像疯了似的跑出去了。”

“她出去很长时间了吗，乔？”在我眼里，乔从来都不是大人。他跟我身份一样，只不过稍大些罢了，所以，我对他说话向来不拐弯抹角。

“嗯”，乔看了一眼那座荷兰式自鸣钟，说：“她像疯了似的跑出去，最后这一次出去也有五分钟了，皮普。糟糕，她回来了！伙计，快藏到门后去，用那条毛巾遮住你。”

我照办了。我的姐姐，就是乔夫人，猛然推开门，一眼就看到了有个东西藏在门后，而且马上就猜到了是什么，于是她就伸着挠痒棒去试探。这个动作的结果就是我被提出来扔给乔——我总是像这样变成他们俩之间的飞箭，而乔呢，高兴地一把接住我，把我往炉子旁边一放，还伸出一条长腿暗中保护我。

“你这小猴崽子，你去哪儿了？”乔夫人一边跺脚一边说，“老老实实说，你去哪儿了？让我担惊受怕，还差点把我累死。不说，我就把你从角落里揪出来，这样，即使是五十个皮普，再加上五百个葛奇里也不顶用。”

“我去教堂的墓地了。”我坐在小凳子上，一边哭，一边用手揉着打痛的地方。

“教堂墓地！”我姐姐重复道，“要不是我，你也早就被葬入教堂墓地，永远睡在那儿了。告诉我，是谁一手把你养大的？”

“当然是你了。”我赶紧说。

“你倒说说看，我为什么一手把你养大？”姐姐吼叫道。

我支支吾吾地小声说：“不知道。”

“不知道！”我姐姐说，“我再也不做这种事了！你说你不知道，

可我知道。老实说，自你出生的那一天起，我就没摘下过这条围裙。嫁给铁匠已经够倒霉了，何况还是嫁给葛奇里这样的铁匠，还要当你妈！”

我眼望着炉火，心里又闷又愁，她的话我一句都没听进去，因为我的思想早已不知道飞到哪儿去了。我一心只想着那个两脚拴着铁链的逃犯、他那神秘的年轻伙伴，还有铗和食物，以及我那怕人的誓言。我只好去当窃贼了，还是偷家里的东西。炉火就像是报仇的火焰，让这些东西全都蹦到了我的面前。

“哼哼！”乔夫人一边冷笑着，一边把那根挠痒棒放回了原处。“教堂墓地，很好，教堂墓地！你们两个都在轮流说着这个地方。”事实上，我们中有一个人压根儿没提到过这个词。“你们两个一起攻击我，想把我也送进坟墓。要是真有这一天，如果没有了我，哼，看你们这对宝——宝贝怎么活！”

说完她就去准备茶具了。这时乔也低头从他的大腿下面偷眼看我，好像在想，如果这一有着可怕后果的预言真的实现了，我和他这对患难兄弟该怎么办？他坐在那儿，手摸着自己右边金黄色的鬃发和胡子，那对淡蓝色的眼珠也伴随着他夫人的走动而转动。只要碰上危险情况，他总是这样。

我姐姐给我们切面包、抹奶油时，动作总是一样，而且非常轻快、麻利。首先，她用左手把面包很紧地按在围嘴上，当然，这样就会使一根别针或缝衣针时不时地扎到面包里，而我们也会把针和面包一起吃进去。然后，她用餐刀挑一点奶油，并不多，只是一点儿，涂在面包上。她的动作利索得就像是药剂师在药房里做膏药一样，她用刀的手法非常熟练，在面包的两面敏捷地涂上奶油。奶油被均匀地涂在面包上，薄薄的，一处都不遗漏。接着，她用餐刀最后一次在膏药边上认真地涂抹，之后，就从面包上切下很厚的一块。在这块面包彻底被切下来之前，她会再补上一刀，把它切成两半，一块给乔，另一块给我。

那时我已经很饿了，但却不敢吃这块面包。我觉得得给那个可怕的人和他那个伙伴，也就是那个更怕人的青年。我知道我姐姐持家非常俭朴管治严格，所以，我要偷的东西是不会在食橱中找到的。因此，我下决心把这一大块奶油面包藏到裤腿里了。

要想做到这一点，不光要有决心，更要有努力。我发现这件事太难了，就好像让我下决心跳下很高的屋顶或跳进很深的水之中。更难的是乔还一点儿都不知道这件事。前面说过，在这个家里，我和乔一样都是受难者，乔非常善良，跟我也非常友好。每天吃晚饭时，我们习惯比赛吃面包的速度，不时地偷偷比一比啃过的面包，然后相互一笑以示赞扬。这样，我们吃起面包来就会越吃越带劲儿。今晚，乔几次要跟我比赛，还给我看他很快吃剩的那一小块面包，他想跟我像以前一样举行友谊赛。可是，几次他所看到的都是我一只膝盖上放着那个黄色茶杯，而把没有吃过的奶油面包放在另一个膝盖上。最后，我决定赌一把。我思前想后，认为这件事必须做，而且要找准时机，神不知鬼不觉把它办成。于是，我瞅准乔看我后刚转过头去的那一瞬间，把那块奶油面包塞进了裤腿中。

乔以为我不想吃饭是因为食欲不好，所以他也觉得没有精神，全身难受。他咬了一小口面包，显得心情很沉重，吃得少气无力。他慢慢地嚼着这一小口面包，花的时间比平常多多了。他边嚼边想，最后像吞药丸似地把它咽了下去。然后他准备咬第二口。这时，当他又一次看向我，突然发现我的奶油面包已经不见了。

乔十分诧异，甚至惊愕，他直愣愣地望着我，那一小块面包就这么被他咬在两排牙齿之间。这些都被我那目光敏锐的姐姐看在眼里。

“你怎么了？”她用严厉的声音说着，并放下手中的茶杯。

乔冲我摇摇头，严肃地用劝说的口气低声对我说：“哎呀，你应该懂得的！皮普，伙伴，别跟自己开玩笑！一点不嚼就吞下去会卡在某个地方的，皮普！”

我姐姐的声音更严厉了：“到底发生了什么事？”